

# 花都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乌石村、联星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施工总承包补充公告

花都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乌石村、联星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施工总承包（项目编号：JG2023-2641）已于2023年5月20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媒介发布招标公告。现对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作修改和澄清，若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与本重新启动招标的通知有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公告为准。本补充公告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请各投标单位仔细阅读，认真编制投标文件。具体如下：

## 一、招标澄清：

1、本招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有调整，重新发布修改后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修改后的COS文件工程量清单、修改后的施工图及GZZB电子招标文件，详见补充公告附件。

2、补充本招标项目的供水相关标识、仪器参考、智能水表技术要求等资料，详见补充公告附件。

## 二、招标公告部分

1、第2.3条修改如下：

原文：2.3 本次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10931.51万元。其中，乌石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最高投标限价为：8340.28万元，联星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最高投标限价为：2591.26万元。

现文：2.3 本次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102,657,076.76元。其中，乌石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最高投标限价为：77,430,585.08元，联星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最高投标限价为：25,226,491.68元。

## 三、招标文件部分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3、3.2.4进行修改如下：

原文：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u>10931.51</u> 万元 其他详见招标控制价公布函，投标总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	---



3.2.4	成本警示价	成本警示价为 9811.086 万元。 (最高投标限价的 90% 设置为成本警示价)
-------	-------	---

现文: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102,657,076.76 元 本工程投标总价应包含按费率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余泥渣土场外运输费、余泥渣土消纳费、暂列金额等非竞争性费用。本工程非竞争性费用总额为 18,054,703.09 元,其中按费率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3,215,998.56 元,余泥渣土场外运输费 3,495,327.98 元,余泥渣土消纳费 1,142,350.49 元,暂列金额 7,451,026.06 元,专业暂估价 2,750,000.00 元。 其他详见招标控制价公布函,投标总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2.4	成本警示价	成本警示价为 92,391,369.08 元。 (最高投标限价的 90% 设置为成本警示价)

2、第三章评标及定标办法详细评审内容修改如下:

现文:

		详细评审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技术 评审 (100*权重)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20分)	有质量管理目标、质量管理体系、质量保证措施的,得20分。 有质量管理目标,有质量管理体系或质量保证措施的,得18分。 仅有质量管理目标的,得16分。 不满足以上三种情况,不得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20分)	有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的,得20分。 有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有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或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的,得18分。 仅有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的,得16分。 不满足以上三种情况,不得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20分)	有绿色节能控制措施、有在材料消耗、环境保护方面的控制措施,且承诺使用绿色生产达标企业生产的混凝土的,得20分; 有绿色节能控制措施、有在材料消耗、环境保护方面的控制措施的,得18分; 仅有绿色节能控制措施的,得16分; 不满足以上三种情况,不得分。

		<p>工程建设进度计划与措施 (20分)</p>	<p>有提供施工进度计划,有施工工期保证措施,有总工期计划目标且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5天或以上完工的,得20分。 有提供施工进度计划及施工工期保证措施,总工期计划目标且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1至4天完工的,得18分。 有提供施工进度计划,总工期计划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6分。 不满足以上三种情况,不得分。</p>
2.2.5(2)	商务评审 (100*权重)	<p>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资格、经验及业绩 (10分)</p>	<p>1、工作经验10年以上(不含)的得9.5分;5-10年的得6分;1-4年的得2分。(工作经验年限从毕业证书的核发时间起计) 2、项目负责人负责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的得0.5分,最高得0.5分。 本小项最高得10分。 注:①需提供毕业证扫描件、近1个月本单位的社保证明资料扫描件;②业绩证明材料可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或合同关键页等资料加盖单位电子印章,如上述资料无法体现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经历的,可另行提供投标人自行出具职务任命书或承诺书等材料(任命书、承诺书格式自拟)。</p>
		<p>项目技术负责人的任职资格、经验及业绩 (10分)</p>	<p>1、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5分;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 2、工作经验10年以上(不含)的得4.5分;5-10年的得3分;1-4年的得1分。(工作经验年限从毕业证书的核发时间起计) 3、项目技术负责人负责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的得0.5分,最高得0.5分。 本小项最高得10分。 注:①需提供职称证、毕业证扫描件、近1个月本单位的社保证明资料扫描件;②业绩证明材料可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或合同关键页等资料加盖单位电子印章,如上述资料无法体现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经历的,可另行提供投标人自行出具职务任命书或承诺书等材料(任命书、承诺书格式自拟)。</p>
		<p>项目组织机构及管理人员 (10分)</p>	<p>1、安全负责人:具有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4分; 2、造价负责人:具有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 3、质量负责人:具有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3分; 注:需提供职称证、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个月(时间为:2023年4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p>



		<p>企业获奖（30分）</p> <p>自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止，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方）完成的工程项目，获得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的，每项得2分；获得省级工程质量奖项的，每项得1分；获得市级工程质量奖项的，每项得0.5分；最多计取15项，本项最高得30分。</p> <p>注：①工程获奖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②获奖项目只计算主承建或联合承建获奖，参建获奖不得分，境外工程不得分。③国家级工程质量奖指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全国市政金杯奖等；省级工程质量奖项和市级工程质量奖项对应为工程的质量类获奖等，非质量类获奖不予计算；④须提供获奖证书或网上公示获奖页面截图凭证复印件；⑤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该项目获奖只按其中一个奖项所在最高级别计算一次分数，不得重复计算。</p>
		<p>企业业绩（20分）</p> <p>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方）自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大于5000万元市政公用工程业绩的，每个5分，最高得20分。</p> <p>注：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资料等相关资料作为证明材料。</p>
		<p>第三方评价（20分）</p> <p>自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止，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牵头方）完成过的工程项目获得过“市场质量信用等级：AA级，类别：用户满意工程”，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证书有效期需要在“建议复评时间”截止日之前：</p> <p>（1）获得用户满意工程数量达到10个及以上，得20分；</p> <p>（2）获得用户满意工程数量达到7至9个，得10分；</p> <p>（3）获得用户满意工程数量达到4至6个，得5分</p> <p>（4）获得用户满意工程数量达到1至3个，得1分</p> <p>注：须提供“全国用户满意企业信用服务平台（<a href="http://www.yonghu.org.cn/index.php/Home/Grade/index">http://www.yonghu.org.cn/index.php/Home/Grade/index</a>）”的网站查询打印页作为得分评审依据。时间以颁发证书日期为准，获奖单位名称需与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牵头方）名称完全一致，分公司或子公司获奖不予认可。</p>
2.2.5(3)	投标报价评审	<p>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100分，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1%的，扣0.2分；每低1%扣0.1分，扣至0分为止。（注：扣分标准由招标人自行制定）</p>
2.2.5(4)	诚信得分评审	<p>投标人诚信评价分取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第1天所在季度的上一季度广州市水务工程企业库及诚信评价系统网站（<a href="http://120.236.111.11:8001/#/website">http://120.236.111.11:8001/#/website</a>）中的“企业诚信排名&gt;&gt;施工—给排水”中“诚信综合评价”分，未入库企业或在广州市水务工程企业库及诚信评价系统网站中尚无诚信排名“施工—给排水”得分的投标人，其诚信评价分按80分计算。</p>

3.2.3	投标人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	评标总得分=(技术部分得分(A)×2%+商务部分得分(B)×18%+投标报价得分(C)×80%)×95%+诚信评价分(D)×5%
-------	--------------	--

四、本项目具体时间和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招标人：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广州集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5月25日



